

父爱的力量

◆ 张蒙舟

一张照片让人激动

今年欧洲杯决赛前,很多人都在猜到底是法国赢还是葡萄牙赢,多数人认为法国占据主场之利,整体实力又技高一筹,所以夺冠毫无悬念。但是我却有点“标新立异”地认定葡萄牙肯定能夺冠,结果我猜对了。其实我猜对的理由,只是因为我在赛前我无意之中看到一张葡萄牙球星C罗在社交平台发布的照片。

那是他在自家客厅里抱着自己的儿子,站在了去世父亲画像前的合影。看到这张照片我突然有点热泪盈眶和莫名的感动。一是因为我曾在关于C罗的纪录片里看到过他的父亲总在看台上默默地注视着儿时比赛和训练的C罗,可是后来他因为酗酒去世了,从此父亲注视儿子的画面未曾再现。但是,如今父亲的模样还在墙上挂着,成为了豪宅的一部分,成为了C罗的精神信仰和力量,我想,这种父子之间精神力量的传递所带来的能量应该比C罗身上青筋暴起的肌肉更为惊人。

热泪盈眶和激动还因为,我脑海里也有一幅清晰的画面:我的父亲在看台上默默地坐着看我踢足球比赛。我的父亲八年前也去世了。而那个比赛叫:“新民晚报杯”暑期中学生足球赛。

所以我知道在天的父亲会给儿子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和能量。C罗如此,我也如此。

看台上唯一的家长

从小喜欢踢球。第一次参加“新民晚报杯”是1993年,那时候还在兴业中学读初一,当时的校长是个球迷,给我们队伍起了个响亮的名字:“小贝利”。

虽然贵为“小贝利”,但那个时候的我们只有“小”没有“贝利”。年纪小,身材小,资金小,大家没有统一的球衣,于是就穿着两侧两白条的蓝色线裤和各自款式不一的白色汗衫作为队服。第一场比赛印象特别深刻,到了场上第一是觉得穿太多,7月份,天特别热,第一次比赛,人有点晕场;另一个是因为自己还没发育好,个子不高,才1米54,对方估计都已经初三,其中有个后卫又高又胖,身高1米80,体重180,我看到他就觉得特别害怕和无助以及自己的渺小。在一次我们的角球进攻中,对方

后卫用他的大脚踩住了我的脚,我动都不能动,他就这样轻而易举地把我防住了。哎,当时特别委屈和难过。后来这场比赛我们输了,后面两场一平一负,小组没出线。比赛的具体细节,能记得的寥寥无几,唯一印象深刻的是球场上的绿草在烈日炙烤下发出的清香以及父亲作为球迷的出现。

父亲老来得子,四十二岁才生的我,虽然年龄相差大,他对我也严厉,但关键时刻他好像总能出现在我身边。就像我的第一次足球比赛,他就是那个七月份的下午两点钟烈日当头照的卢湾体育场看台上,唯一的家长。

那天,他穿了件1992年巴塞罗那奥运会的广告衫。我印象中当时父亲很喜欢这件衣服,好像只有重要的场合他才会穿。想必儿子第一次踢“新民晚报杯”对他来说也是重要的事情吧。他拿了块淋湿的红白相间的毛巾盖在头上降温,戴了副800度的深度近视眼镜,坐在滚烫的水泥砌成的看台上看完了我整场比赛。比赛后,我并没有等到父亲的安慰和摸头,他反而有点嘲笑地说我人太小了,踢球太紧张,踢不过别人,不太会踢球……淡淡几句,让我的失败更显惨淡。

第一年的“新民晚报杯”就这样懵懵懂懂地过去了。那时候才13岁,“新民晚报杯”让年少的我第一次尝到了和小伙伴们团队合作的兴奋和紧张,以及那种一起饱尝失败的难受和失落时互相安慰的兄弟情谊,还有,父亲对我踢球技术的“否定”。

“小小贝利”闯入决赛

第二年的比赛,正逢1994年世界杯,那时候“新民晚报杯”的口号就叫:我们的世界杯。我们有了自己统一的队服,但还不是正式足球运动服,而是1994年美国世界杯的广告衫,一人再配一条绿色的沙滩裤。

那时家里也从卢湾搬到了虹口,转学了,但小伙伴们却都在卢湾,于是每次比赛前我先从虹口的曲阳新村骑车40分钟到卢湾体育场,接着再踢40分钟比赛。那个时候真的不觉得累,人晒得黝黑。后来,父亲怕我这样太累,便和我住在卢湾的队友的家长商量,让我寄宿在马当路上队友的家里了。父亲还给了我三百块,让我转交给小伙伴的父亲买啤酒喝。那一年我们个



■ “小贝利”足球队(1994年,卢湾体育场,后排左二为作者)



■ 长大成人再聚首“新民晚报杯”(2014年,火车头体育场,作者为右三抱女儿者)

子高了,技术也成熟了,好像打进了16强。而在我的记忆里,父亲并没有来到球场。可能第一年儿子的铩羽而归,让他有点失望。

不过1995年,是历史性的一年,初三了,个子有一米八了,和小伙伴们配合也更默契了,零花钱也多了,我更是兴致盎然地专程跑到四川北路上的体育用品商店给大家买了自己的专业队服,每人出五十元,并且还印上了号码。那时候还没有范尼、范佩西,只有正当红的范志毅,我选了象征范志毅的五号球衣,自己还给自己买了队长袖标,有时候还要学范志毅扛着肩走路。父亲为了我和我的队伍能在“新民晚报杯”比赛里踢得更好,在五月份时特地组织了一次足球锦标赛。彼时,他是少年报的记者,所以认识不少学校和企业。他专程到当时很有名的鞋业公司拉赞助,又到足球传统学校继光中学找场地谈合作,为我们举办了一次七所中学参加的小型杯赛,意图让我们有一次实战演练。两个月后,我们这支比起同龄人多了很多实战经验的“小贝利”,在卢湾区一路过关斩将,淘汰了很多赛前被看好的队伍,最终闯入决赛。

父亲请我们“下馆子”

决赛那天父亲也来了。他穿什么衣服我记不得了,反正“1992年巴塞罗那”那件没有穿。但我记得他带了个相机。

我们两度落后,最终和对手2:2打平的情况下,点球取胜,拿到了卢湾区的冠军。虽然几年里父亲一直对我踢球的技术报以不屑和无

情的打击,但他依然用他并不娴熟的摄影技术为我们与决赛对手拍了合影,以及若干张我扛着肩形似范志毅的照片。在年少时我还对父亲拿去店里冲印的时候两边都冲坏变红的照片耿耿于怀,但后来我一直觉得这是父亲拍过的最好的摄影作品,即便他不太懂摄影,用的也是一台无名的傻瓜机。

那天的太阳并没有那么炙热,但草地的清香依然熟悉和亲切。比赛结束后,父亲请我和小伙伴们在卢湾体育场附近的绍兴路上的一家饭店吃了饭。他一改往日的严厉,一直夸我们,我感到特别扬眉吐气。那是1995年,说实话,很少有机会在馆子里吃饭。

性情中人的父亲可能也是高兴极了,赛后还以实名张信华在新民晚报上为我们写了一篇通讯稿,文章的核心内容是参加“新民晚报杯”足球比赛的同学球好、学习更好。想必当时他也是为了鼓励 and 希望刚考上高中的我们在今后学业道路上要踢球学习两不误吧。

在“新民晚报杯”夺冠的成就感和自信贯穿我们的成长。我想“新民晚报杯”带给我们的不仅是年少时的挥汗如雨、意气风发、挥斥方遒,而且左右着我们之后的成长和对人生的态度。“团结拼搏”、“奋发向上”这些曾经贴在教室墙上的标语,我们通过竞技类体育才真正体会到了它们的含义。

更重要的是,“新民晚报杯”让一个孩子意识到了父爱的伟大。这种感受,随着时间的流逝却越发的浓郁和深厚。

又是一届“新民晚报杯”,父亲,儿子想念您!

阴雨绵绵,仿佛早早入了梅。电视台来家采访父亲,聊了聊父亲入选道德模范事,都说这在上海书画界还真是第一个。又听说两老琴瑟和鸣已整整七十七载,惊讶中满是羡慕。父亲说,给你们看看当年的那张结婚证吧。我随父亲进了里屋,父亲在大厨的底层取出一只盒子。就在父亲小心翼翼地取出那张手绘的结婚证书时,我突然看见在盒子的角上有一只很小的毛泽东像章。我轻轻拿起,用手指抹了一下,竟依然泛着金色的光。

记者们看“结婚证”时阵阵惊叹,母亲在一旁带着难言的满足却又嗔怪道:“什么呀,十年八隔缩的东西还拿出来显宝。”但我已回到了多年前那个闷热的夏夜……

半夜赶回家

我挤在北京王府井大街边的小巷里,为的是购买一枚毛主席像章,这是整个“文革”期间第一枚“毛泽东像章”的首发。正要转入王府井大街时,看到同学小刘涨红着脸站在给警察察站的圆台上,使劲引长了脖子朝这边张望。他看到我,立马冲了过来,“不好了,不好了!你家……”我赶紧捂住他的嘴,我已猜出个大概,“你小声点!”他还在喘,“你,你姐来长途,说,你爸被斗了,家也抄了,让你赶快回去!”

我虽说隐隐有些预感,可没想到来得这么快。小刘见我没动,大声喊着:“你怎么啦,还不快走!”我满脑子是我那书生气十足的爸爸和身子柔弱的妈妈,变换地晃动着。“我知道了,你先回去把我的东西理一下,我买到了像章就走。”一边说,一边有一种说不出的酸楚直往上涌。

当夜我就挤上了一辆南下的火车。车走走停停,二十小时的车程开了两天两夜。没有水,包里有一瓶我刚到北京那天给父亲买的二锅头。我摸着它,随着车轮在铁轨上不断震响的节奏,想着父亲的种种往事。

父亲是一位教师。在我眼里他是博学的,问他什么问题,他告诉了,还总会去找本字典或书来翻给我看。他的笔记,无论是听报告的记录、备课的教案、学习的笔记本,清晰端正到每一页都像是钢笔字帖。我敬佩他的博学与认真。那枚花了大半天的前拥后挤,加之心神不宁的最后一个多小时及五角人民币换来的像章就放在衬衣的口袋里,紧紧地贴着胸口,我时不时不由自主地去抚摸它。

到上海已是第三天的傍晚,姐姐坚持要我等到深夜,这才“悄悄”地摸了回去。我轻轻地拍门,妈妈心惊胆颤地问道“谁呀?”门只开了一条缝我便挤了进去,父亲要起床,我挡住了。我第一次像个真正的大人似地和他紧紧地握了握手。母亲早就哭得泣不成声,我抱了抱她。我的第一句话是:“爹爹,妈妈,我们所有的子女都相信你们。”那时不太使用“爱”这个字,但内心涌动着的就是这份情感,这个字!

他只是笑笑

我拿出了从北京带回来的两件礼物:2元4角的北京二锅头和金色的毛泽东像章,郑重地交到父亲手里。父亲捧在手里,仔细地看了看,还是离不开用他惯有的艺术眼光说了句“很像,很精致”。但接下来的一句话,能让人心酸一辈子。他喃喃地说:“我现在不能戴,但以后一定会戴的。”

我的泪再也忍不住了,一个对共产党如此忠诚,对子女如此严厉的知识分子,在被委屈到此等地步的时候,依然深怀着那份敬重坚持说一定要戴的。这句话几十年来历历在耳。

母亲曾告诉我,那枚像章父亲在被平反的那天一早就别在了中山装上衣口袋的正上方,第二天他就把它取下了。记得在毛主席辞世后的追悼会上,又拿出来戴上,没想到至今如此珍惜地保存着。

我握在手里,泪水止不住地淌着……父亲却几乎没将自己的不幸与委屈挂在心上,平反后他便积极参与跟书画有关的社会活动。尤其是1980年加入了上海文史馆,父亲的个性从原本内向寡言,变得热心于社会活动与慈善事业,变得风趣幽默。他的爱好、他的淡定,却一直没变。

“抄家”毁了他几十年的收藏,包括书籍与字画,而今他依然不断买书,一样地如获至宝地购买古籍书和画册,只是常听他说“今天在古籍书店看到一本好书呀,就是钱不够”。他从来不去想兴许这书原本就是他的,从多年前的废品回收站几经周转又出现在这里。是的,他买回过还留着他肩批的书籍,他只是笑笑,笑那有趣的缘分。

他从不回顾,只往上看。有时一起看电视里的鉴宝节目,看到某些东西,他会轻声地说:这个人的作品我也有过,尺幅还比它大些。说的时候看不出他有丝毫的懊伤。这使我想起曼德拉在他走出关押了他二十九年的牢房时说过的话,大意是:当我走了出去,从此就将所有的愤怒与仇恨留在了身后,否则我的灵魂仍将永远囚禁在那里。父亲不一定听说过曼德拉的这番话,但他恰恰实践了这句名言。他只珍惜现在所拥有的,并毫不吝惜地捐赠给社会,传授给年轻人。他异常愉快地爱着身边的一切,哪怕阳台上的一枝不知名的花。为此他才如此长寿。下个月就是他百寿辰了,我想到时让他再次戴上这枚像章,会的,他会……

一枚像章

◆ 顾顺麟



■ 父亲、我(右)与我的小伙伴